

三明市梅列区卫生健康局

梅列区卫生健康局关于开展核定 辖区医疗卫生单位从事预防接种工作的通知

辖区各医疗卫生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法》和国务院 2016 年新修订《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及《福建省预防接种门诊规范化管理规则》的有关规定，为规范我区预防接种工作，完善各预防接种门诊的规范化建设，经研究决定，对在我区从事预防接种工作的 8 家预防接种门诊开展每三年考核一次的核定工作，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核查时间

2020 年 8 月 17-21 日（详见附件）。

二、核查内容

1. 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的建立，包括场所环境、设施设备；
2. 定期收集掌握本辖区计划免疫的人口资料（含流动人口）接种率及疫苗相关传染病发病情况等各种基本资料；

3. 本地段预防接种(含免疫规划疫苗、非免疫规划疫苗接种)工作的组织实施情况;预防接种各项工作制度执行情况;

4. 宣传活动和健康教育的开展;本辖区儿童建卡率、建证率达100%以上,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达95%以上;

6. 疫苗相应疾病的疫情监测和预防接种异常反应及事故的报告登记情况;

7. 对本辖区托幼机构、学校的集体儿童及散居外来儿童,开展疫苗强化免疫、查漏补种工作,协助各小学托幼机构开展入托入学查验预防接种证工作情况。

请各有关单位按照以上内容做好迎检准备工作。

三、核查人员

徐祥辉、张梅芳、陈培琼、赖永生、江志国。

联络员:赖永生,联系电话:13860539289。

四、其他有关事项

请各有关单位按照核查内容做好迎检准备工作,如需调整行程安排,请提前与联络员沟通。

附件:督导行程安排



附件：

督导行程安排

17 日下午：徐碧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8 日上午：三明市妇幼保健院列东预防接种门诊

下午：列西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9 日下午：列东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 日上午：洋溪卫生院

下午：陈大卫生院

21 日上午：三明市第一医院、三钢分院

备注：如需调整行程安排，请提前与联络员沟通。